##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 司副总经理韦敏康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,韦敏康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 总经理职务, 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

## 一、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

姓名	离任职务	离任时间	原定任期 到期日	离任 原因	是否继续在上 市公司及其控 股子公司任职	具体职务 (如适用)	是否存在 未履行完 毕的公开 承诺
韦敏康	副总经理	2025年11月4日	2026年5 月7日	个人 原因	否	无	无

## 二、离任对公司的影响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 韦敏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 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 行的承诺事项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,韦敏康先生的《辞职信》 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,其离任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